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 · 銀行 · 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於2009年4月28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及指定中國報章刊登的「關於召開2008年年度股東大會的通知」，僅供參閱。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09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及張子欣，非執行董事為林友鋒、張利華、樊剛、林麗君、胡愛民、陳洪博、王冬勝、伍成業及白樂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鮑友德、鄺志強、張永銳、周永健、張鴻義、陳甦及夏立平。

证券代码：000400

股票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09-12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09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 时

2、召开地点：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2）截止 2009 年 5 月 18 日下午 3: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公司《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

5、审议公司《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7、审议公司《关于预计 200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公司与控股股东许继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的《关于销售业务协作的协议》；

9、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0、审议公司《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上述 1-9 项议案已由公司五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已于 2009 年 3 月 25 日将相关审议情况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告；第 10 项议案由公司五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09 年 4 月 29 日将相关审议情况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社会公众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 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09 年 5 月 20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00—17：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处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 1298 号

邮政编码：461000

电 话：0374—3212348 3212069

传 真：0374—3363549

联 系 人：李维扬 贾 征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户：

有效期限：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